

● 叶圣陶

线下

· 中国现代小说名家名作原版库 ·



·中国现代小说名家名作原版库·

线下

●叶圣陶

据上海商务印书馆一九二五年初版排印

中国文联出版公司

序

具有现代意义的小说端始于五四。

所谓现代小说，含有时间与性质两层涵义。时间，是指五四至建国那一历史时期；性质，是指主题与艺术形式。

相对于中国的传统小说，五四以后的小说，有着截然不同于以往的特征。大体上说，就叙事方式而言，以性格小说取代了情节小说；以多元叙述模式取代了单一叙述模式；以西方短、中、长篇小说的体式取代了传统的章回、话本与笔记小说。尤为重要，是观念上的变革。五四时期的小说家们揭橥了「为人生」与「改良社会」的宗旨。在他们的笔下，主体形象不再是封建社会的上层人物，而是被压迫的农民、工人与知识份子了。这些，对于中国的传统小说，无疑都是天翻地覆，闻所未闻的。

这是纵向的断裂。横向比较，相对于西洋小说，五四以后的中国小说，本质上是移植。「属于欧洲的文学系统」。（郁达夫语）这一系统发展到二十世纪，流衍为两支。一是现实主义，一是现代派，构成了二十世纪小说主潮。中国的现代小说主要地承袭了现实主义手法，并在短期内与世界文学接轨，成为世界文学的一支。

可惜，历史留给中国现代小说家的时间，过于短促，不过短短的三十个年轮，从而不可避免也使这一时期的小说家们，对于西洋小说，更多的还是学习与借鉴，即使在成功小说的背后也往往笼罩着西洋的暗影。尤其是对西方现代派小说的学习与实践，囿于国情，相对于现实主义流派，更见薄弱，举其成功者，在中国的现代派小说中也只有新感觉派一支。对中国的小说传统，五四以后，小说家们采取的是决裂态度，将污水与婴儿一同泼掉，到了四十年代，方引起注意。但是，无论如何，中国的小说，在短暂的三十年里，毕竟现代化了，并且贡献出鲁迅、茅盾、巴金、老舍那样的小说大师，不仅丰富了中国也丰富了世界文学宝库，至今仍蓄孕着深厚的文学价值与社会再认识价值。有鉴于此，将这一时期的小说，汇编付梓，或不是无谓之举。

1992年，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决定出版《中国现代散文名家名作原版库》，我受其委托，选编了三十种，现在又受其委托，仍选编三十种。原则上一如其旧，一为名家，一为名作，这里就不啰嗦了。

需要申明的是，由于体例与字数的限制，入选的三十种，只选中、短小说，每位作家只选一种，这样，不可避免地会有遗珠之恨。倘有可能，我还是愿意把这项工作继续下去，至少再承担一次长篇的遴选。因为这样的工作，可以免去许多读者的翻检之劳。当然还有其他。比如，

我们现在选择干部，常说「开放型」，这一准则，对于小说，它的研究与创作，也完全适用。所谓开放，不单纯是横向，也应该是纵向。而且，在现、当代小说之间原本没有界

限，却人为地长期划了一道鸿沟，乃至在许多问题上重复劳动、数典忘祖，而又津津乐道，不知早已为前人所做，所云。当然，这些话，今天再说，早不新鲜。我之所以重复，无非是强调这个问题的重要，这或者要被讥为「菜刀不削自己的柄」。但无论怎样，新巨人总要站在老巨人肩上，才能更高一点。何况见贤思齐呢？

王彬

一九九三年七月十二日

一九九五年三月二十三日重写

书 目

- 一、鲁 迅：《呐喊》
- 二、扬振声：《玉君》
- 三、李劫人：《好人家》
- 四、郭沫若：《塔》
- 五、许地山：《危巢坠简》
- 六、张资平：《不平衡的偶力》
- 七、叶绍钧：《线下》
- 八、郁达夫：《寒灰集》
- 九、茅 盾：《春蚕》
- 十、王统照：《春雨之夜》
- 十一、郑振铎：《桂公塘》
- 十二、老舍：《月牙集》
- 十三、刘呐鸥：《都市风景线》

- 十四、冰 心：《超人》
- 十五、废 名：《竹林的故事》
- 十六、柔 石：《二月》
- 十七、丁 玲：《在黑暗中》
- 十八、沙 汀：《兽道》
- 十九、艾 芜：《南行记》
- 二十、巴 金：《发的故事》
- 二十一、施蛰存：《将军底头》
- 二十二、赵树理：《李有才板话》
- 二十三、张天翼：《速写三篇》
- 二十四、蹇先艾：《酒家》
- 二十五、徐 汙：《鬼恋》
- 二十六、吴组缃：《西柳集》
- 二十七、萧 红：《旷野的呼唤》
- 二十八、穆时英：《白金的女体塑像》
- 二十九、孙 犁：《荷花淀》
- 三十、张爱玲：《传奇》

叶绍钧（1894—1988），原字秉臣，辛亥革命后改字圣陶，江苏苏州人。建国前以名，后以字行。

叶绍钧是现代著名作家。他是文学研究会的发起者之一，提倡「为人生」的艺术。他在二十年代创作甚丰，写了百余篇小说。他早期的小说以小市民和知识分子为主，多写灰色世界里的灰色人生。短篇小说《潘先生在难中》、长篇小说《倪焕之》是他最好的作品。前者以冷峻的笔锋刻画了一个「临虚惊而失色，暂苟安而又喜」的自私卑琐的灵魂；后者则真实细腻地塑造了一个力图跟上时代前潮的知识分子形象。这部小说是叶绍钧创作的高峰，与前期相比，不仅鉴照了人物心灵震动的波纹，而且融进于社会的肌理，是中国最好的长篇小说之一。叶绍钧的小说平实中正，沉实蕴藉，注重章法，语言也朴实凝练不枝不蔓，朱自清曾将他与鲁迅相比，是当时最好的小说家。

《线下》初版于1925年，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，列入文学研究会丛书，收小说十一篇，是叶绍钧最好的短篇小说集之一。

目次

孤独	一
平常的故事	一八
游泳	三一
桥上	四一
校长	五七
马铃瓜	六九
一个青年	八六
春光不是她的了	一〇五
金耳环	一二九
潘先生在难中	一三九
外国旗	一六〇

孤独

很小的中堂里点上一盏美孚灯，那灯光本来就有限又加上灯罩积着灰污，室内的一切全显得不清不楚的，没有明划的轮廓。小孩子听母亲算伙食帐，青菜多少钱，豆腐多少钱，水多少钱，渐觉模糊了，他的身体似乎软软的酥酥的，只向母亲膝上靠去。母亲便停止了自言自语，一手轻轻地拍着孩子的前胸，说，「你要睡了？」

这时候听见外面有老人的咳声，一声声连续不歇，到后没有力再咳，只剩低微的喘息。母亲就向孩子说，「老先生回来了。」孩子正入矇眈的境界，当然不听见母亲的话。

一会儿，关着的窗子被拉开了，一阵唧呀的窗响，接着就是老先生带咳嗽带喘的声息。他一手扶着窗环，支持佝偻的躯体，乾皱的面孔泛作深红色，像个喝醉了酒的，眼眶和上唇的胡须的部分有些水光，这是伴着咳嗽而至的涕泪了。他站了一歇，呼吸略微平顺，才跨进门限，转身关上了窗。这又是个至少要费一点力量的动作，使他不得不扶着窗棂再咳嗽一阵。

可是，他的左手却在袖管里只是掏。后来掏着了，转身喊那正入矇眈的孩子，「孩子，要不要吃？」他实在不能多说了，就是这一句也费了很多的气力，结果只发出惨然的带有

喘息尾音的语音。同时宽大的袖管里伸出颤颤的枯瘦的手来，拿着一个鲜红的福橘。

母亲推动孩子的身体，暗示地说，「老先生给东西你吃，你要不要？」

这「东西」两字似乎有特别的魔力，孩子在朦胧中听见了，而且嘴里的唾沫忽然多起来，一口一口尽是咽。他伸出小手眯糊地说，「在哪里？在哪里？」那一只手却只是擦着自己的眼睛。

「在这里，」老先生走近孩子的身旁。「你看，这是什么？」他将橘子送到孩子的眼前，一手除下戴着的风帽。

孩子觉得眼前清楚极了，「红的，圆的，不是很好吃的么！」同时鼻官里闻到一种可爱的香气，于是嘴里的唾沫来不及咽了。至于他的小手再也当不起这种诱惑，迳向老先生手中取那个橘子。

老先生的手却缩了回去，他引诱的神情对着孩子，很丑地笑着说，「你叫我一声，我才给你。」他立定了一会，喘息平了，咳嗽也不作，居然能说比较长的这一句。

孩子绝不理睬，却走前一步，伸着小手追那向后逃遁的橘子。老先生的手尽向后缩，但没有小手那样敏捷，终于被捉住了。他还是握住橘子不放，引诱似地笑着说，「叫我一声，叫我一声。」

母亲又暗示了，「乖的，快叫一声，叫一声就给你吃。老先生！老公公！」她相着孩子的脸，笑着向老先生努嘴，希望孩子明白她这表情的用意。

可是孩子竟不明白，一只手不成功，第二只手就来帮助，将老先生的手指只是扳开来。

老先生知难以拒敌，便放开手指说，「你拿了去罢。」他立刻觉得刚才对于孩子的要求没有意思，只不过自讨没趣罢了。孤独感慨便乱云一般叠满他的心中，使他只是捻着灰白的胡子，站在那里。

胜利的孩子却已剥去了橘皮，送一瓢橘子到嘴里了。他牵着母亲的衣袖说，「我们睡罢，我要睡了吃。」

母亲正觉得不好意思，见孩子这么说，便故意呵斥道，「你真不乖，不肯叫人却要吃东西！吃东西也罢了，哪有到床上去吃的！」

孩子并不觉得这两句有严厉和可怕的意思，还是拉着母亲要走，拉了一会，又放了手送一瓢橘子到嘴里。母亲本来就没有反抗他的心思，现在他再三要走，便站起来向老先生说，「那么请老先生到房里去罢，趁我们这灯光，进去点火便当一点。开水藏在草窠里，你自己取了喝罢。」

老先生正在看孩子吃橘子，想那孩子堂皇地吃他的胜利品，绝没有他老人在眼里，便感觉到异样的空虚，似乎身体也没有一点质料的。及听屋主人催他进房，他又爽然自失起来，「原来我不应当逗留在此，我只配拘囚在那个小天地中！」他于是走向室的左隅，从衣袋里取出个钥匙来，开那里的一扇门。

偃了背，运了腕力，失神的老眼用了无效的注意，好容易把锁开了，但又引起了一阵剧烈的咳嗽。所以他不能便推门进去，却扶着门框站住。

孩子手里的橘子瓢已去了大半，再迟一点要不能躺着吃了，便催着母亲快走。母亲以

禁抑的声气说，「等一歇！等一歇！」但她也不免望着老先生的背形皱眉。她想，「他这么咳嗽，原是平常的事，为什么今夜特别难抵当呢？」

喘息没有全止，只是略微轻而匀的时候，他便推门进去。在外间射进去的微弱的光中，他摸索火柴，划着一支，向一支白烛上点着。晕圆的光显出个晕圆的境界，境界以外的东西却依然隐伏在昏黑之中。桌子上积着灰尘，经老先生衣袖的拂拭，就画成些不成样的花纹，这是显然可见的。其外茶盏，饭碗，茶壶，煤油炉，酥糖的残屑，醃鱼的骨头，杂乱地摊在桌上，都很清楚地呈露它们的面目。

外面屋主人说，「你已点上了火，我们进去了。」就听他们母子两个走向里边去了。「呵，怎么得了！」老先生感叹一声，低微到几乎听不见，就转身掩上了门。

他又想起开水在外间的草窠里，重又开了门，在暗中摸索着，后来拿到了。试触壶壁，却是不大温热的。入室关门之后，就点起煤油炉来，把水壶搁在上面。煤烟蓬蓬地腾出，他全不知道，却又是气吁吁地了。于是慢慢地坐在床上，那床靠着后壁，正在晕圆的光以外。他大约将近二十年这样情形了，被袱不给整理，睡时把它盖在身上，起身时便任它堆着。还有些时令已过的衣服，不用的汗巾钱袋之类，也随便堆在床上。这样可免开箱关箱的麻烦，又可帮助一点被袱的功效，虽然渐渐觉得身体担当不起，但温暖又是不忍舍弃的。若在日间，就可看出他的被袱和蚊帐是灰黑的，几乎不能相信先前也是洁白的质料。这大半是煤油炉的影响，尤其因为由他使用煤油炉的缘故。

他坐着休息，渐渐朦胧起来，但是恐惧的心使他不能竟然入睡。最可怕的难关要算早

起和临睡了。一个钮扣的扣上或是解开，一只衣袖的褪下或是伸进，都要引起剧烈的咳嗽。等着等着，一阵咳嗽平了，才敢再动。但第二阵早又在预料之中了。要完全睡得宁贴，或完全穿好了衣服离床，非一点两点钟不可。他每天有这两回困难的功课。他实在怕极了，如能够不要睡，他也十分愿意。可是到夜不睡又怎么办呢？

他似乎听见沙沙的雨声，模糊地想，明天出门又受累了。但立刻觉察这个念头不对，便支撑着走到桌子旁边，匆忙地提起水壶，更凑近去吹那炉火。炉火不就灭，一口气过时，火焰仍竖了起来；煤油气却弥漫于室中了。老先生想到了别一个方法，把火焰旋得很低，再一吹，才吹灭了。

他斟了一盏开水，两手捧着，靠在床上慢慢地喝。两手觉得温温的很舒服，相形之下，两脚觉得冰样冷了。本来他六十多岁的年纪，血气早衰了，冬夜的寒气又尽把他包围得紧紧，所以虽穿了蒙古人的一般的厚棉鞋，差不多同没有穿什么一样。但也没有法子，伸进被窝里去暖着又不是容易的事呢。

开水从喉间咽下去，他觉得很受用，咳嗽不作，呼吸也平顺，几乎同没有病的一样。他恋着这个仅有的境界，便只是靠着不动。其实也很可怜，这盏开水就是他的晚餐了！他年轻的时候是有名的酒客，酒家楼上每晚有他的踪迹，与朋友们猜拳行令，总要喝这么两斤三斤。回到家里，夫人早预备着可口的酒菜，斟好了陈年的花雕在那里等着。他便慢慢地独酌起来，或者随便看几行书，或者同夫人谈几句话，才举杯呷一口酒。这样的生活延续下去，没有变更，直到夫人离开了他的时候。但他依然喝酒，只在酒家喝。当初的酒伴渐

渐地稀了，送一副挽联或一刀锡箔时，便引起一回感叹。后来酒客里边竟不容易遇到熟人了，他索性不到酒客丛集的内堂去喝，只凭着外面的柜台独坐。猜拳行令的事全同很远的梦一样，单是看看街上来往的人下他的孤酒。最近两三年内，除了固有的咳嗽以外，又得了个呕吐的毛病。喝了酒回去睡，半夜里总被难堪的胃泛促醒；醒时又酸又腥的水已涌到嘴里了。一阵呕吐之后，接着便是剧烈的哮喘。睡眠当然是无分了。张开眼睛，只见个无边的黑暗，似乎永不会再见光明似的；闭了眼睛，便觉许多不可说的恐怖和悲哀纷纷向心头刺来。他说不出什么，（便是说，又向谁说呢？）只有沈长地叹气。当他请医生诊治时，医生断定他主要的病因在酒。又问他，小便觉得通畅么？他说，小便很少，而且不大清。医生就对他讲，非戒酒不可。他也相信这是酒病，但晚上仍旧凭着酒家的柜台喝他的例酒。然而酒量越来越减了，喝不到半斤，便觉胃里满满的，一半也是怕夜半的呕吐，就停止了不喝。可是没有用，到夜半还是要吐。直到今冬，吹了两天西北风，天气严寒，他的身体更觉到处不舒服。酒似乎变了味道，喝到嘴里，只是咽不下。这才和数十年的老伴告别了！呕吐却没有去，不论晚间吃一碗粥或是几个蛋饼，到夜半总是吐了出来。有几天晚间不吃东西，倒或可幸免。他有了这个经验，所以开水就成为他的晚餐了。至于不喝茶而喝开水，因为近来觉得茶味也大变了缘故。

一盞水喝完了，手心温热的感觉便转为冷冷的，他不得不站起来把盞放下。两脚实在太冷了，冷到有点痛。他便想，早晚总要度这难关，不如早点睡便宜了一双脚。一腔勇气鼓励着他，就移那个烛盘摆在床前的椅子上。然后坐上床，冒着险做那最困难的功课。当

然咳嗽是不肯爽约的，他才靠到床头，已咳得几乎气息不属了。

他耐着性，仿佛魔难中的修道士似的，等待咳嗽略停，便解开几个钮扣，或褪下一只衣袖。他的衣裳有许多的污迹，也有几处破裂了毁损了的。自从他夫人死后，他的新衣裳都是向衣店里买来的。一穿上身，沾了污迹也随它去，破了毁了也不管，从没有补缀这回事。直到污秽且破坏得不成样子，他昏花的老眼也觉察出来了，便再去买一件来换上，那旧的就此作废了。

他横下来睡好，把被袱裹着身体的时候，喉间只有丝丝的细声了。更没有再动一动的气力，全身似乎一堆僵石，紧紧地压在床褥上。火已被吹灭了，黑暗蒙住他疲倦的双眼，可是没有蒙住他孤独的心。他的心仿佛如豆的灯火，颤颤地只是闪着，虽然微细，但然烧开来，也可成烛天的大火。此刻他的心正在闪着闪着，想起日间的情形呢。

这天早上，他依平常的习惯，天一亮就挣扎着起床。明知这差不多特地招邀咳嗽，但在黑暗中无论开眼阖眼，总是牢狱一般可怕，既然见了一点光，便不得不一切不顾地逃避开来。他穿好衣服的时候，似乎只有呼出的气了；身体靠在床栏，动弹不得；头只是徐徐颤动，帮助内气的呼出。灰黯的光笼住他的面孔，眼睛的周围隐隐现个淡青的圈，倘若揽镜自照，或许要不认识镜中的人是谁了。幸而他好久不照镜子了，而且也不知道镜子在什么地方。

靠了好久，才移步就桌前，点上煤油炉，煮一点水。水壶底积着很厚一层煤烟，而且蔓延到壶壁壶把那些地方。他才一把持，便将手指染黑了一部分。他向来不曾注意这等事

情，当然不能觉察了。直到水壶里发出轻响的时候，便把水倒在面盆里，潦草地洗了脸。

于是戴上风帽，预备出去。那风帽是他的良伴，一年里大约只有四五个月的睽离。石榴花开的时候，他还没有除掉它；人家穿着夹衣赏中秋，他早又把它戴上了。它是玄缎制成的，纬差不多全毁坏了，积垢过多，放出亮亮的油光。他戴它时极随便，一套上，扣一个钮扣，就算了。有时戴得不正，便露出个歪斜的面孔，引得街头的孩子们拍手大笑。

他关上了门，按上了锁，伸着索索的手向衣袋里摸一摸，才向外走。大门却已开好了。在门口开成衣铺的丁裁缝正在那里扣钮扣，见了 he 照例地问，「老先生出去了？」

「出去了，」他照例回答。一壁气息吁吁地只是走。寒晓的风扑面吹来，觉得胸次一清，但皮肤却似乎尽在那里缩紧来，很不好过。他的背弯得愈甚了，袖管对袖管攘拢来，两臂挟得紧紧。这样，他寂寞的衰躯就在清冷的街间过去了。

他走到一家茶馆里，仅有两三个茶客默然坐着。伙计正在扫地呢。见他来了，便去绞了两把热毛巾给他擦脸，再斟了一壶白开水来摆在桌子上。在茶馆里很少有喝白开水的。谁都欢喜喝一朝晨酹酹的茶，再去作事，便似乎分外有劲。可是，他的味觉变了，不能再喝浓烈苦涩的茶，只好喝一点淡而无味的白开水！而且不入茶馆又到什么地方去呢？世界虽大，仿佛处处拒绝他的进入，惟觉居室里的卧榻和茶馆里的椅子比较有念旧之情，还肯容他亲近。于是他就特别恋着这两件东西。

在茶馆里可以说仅仅恋着那椅子了，此外的人物全同他漠不相关，一个人也不理他，他也不爱那里的一件什么东西。有些时候，好多茶客围着谈话，无非讲那应时的游赏，